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临 2025-030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街7号十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5 月 29 日

至2025 年 5 月 30 日

投票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9 日 15：00 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支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	√
8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应选董事（3）人

9.01	选举毕海涛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9.02	选举彭巍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9.03	选举张辉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说明：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会议、202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九届四次、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5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五）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9 日 15:00 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02	哈空调	2025/5/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应进行登记。

(一) 会议登记办法：

1、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和股权登记日持股

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及出席人个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采用传真、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参会当日须凭证件原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

（二）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5月27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三）会议登记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其他事项

（一）与会者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地址：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50078

电话：0451—84644521

传真：0451—84644521

联系人：张丽美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支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			
8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提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9.01	选举毕海涛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02	选举彭巍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9.03	选举张辉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